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在广西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长黄兆鹏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2018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，依据充分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公司2018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详见公司登载于2018年10月27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二、《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站 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。报告摘要于 2018 年 10 月 2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 (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